附件1

《广西医学》杂志编委会委员

推荐要求、职责与权益

《广西医学》杂志（CN 45-1122/R，ISSN 0253-4304）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主管、广西壮族自治区医学科学信息研究所主办、国内外公开发行的综合性医学学术期刊。自2010年连续15年进入中国科技信息研究所“中国科技核心期刊”名录，连续6年入选《中国学术期刊影响因子年报（自然科学与工程技术版）》Q1区，总被引频次达百万，多次被政府部门评为“优秀科技期刊”“十佳科技期刊”等，先后有中国科学院、中国工程院的17位院士和一批国家级医学学科带头人为本刊撰稿或题词。高端机构用户有哈佛大学、耶鲁大学、牛津大学等40多所世界名校和研究院所。

一、编委会委员推荐要求

1.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，学风正派、治学严谨。

2.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医学及相关专业博士学位，并在本学科（专业）领域内造诣较深、有较强的学术影响力、科研成果丰硕的学科带头人、学术带头人或专家、学者。

3.近3年以第一作者或通信作者在重要专业杂志上发表过3篇及以上学术论文，主持省级以上科研项目或获省部级科技奖励。

4.接受《广西医学》编辑部委托评审稿件，能在编辑部提交稿件后15天内认真、严谨完成任务。

5.为杂志撰稿、约稿或推荐稿件，每年向《广西医学》投稿至少1篇（可以是第一作者，也可以是通信作者）。

6.积极参加或者组织有关人员参加本刊编委会和学术交流活动，积极为本刊发展出谋划策。

7.在学术及科研活动中宣传本刊，协助期刊聚焦医学科学研究的前沿和热点问题，提高期刊知名度。

8.新一届编委的聘期为5年。

二、编委的职责与权益

1.有责任撰写或推荐稿件（每年至少1篇），帮助提高本刊的办刊水平。

2.有义务通过自己的学术和科研活动提高本刊的知名度。

3.经常审阅本刊，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。

4.编辑部为获聘者颁发聘书，定期邀请其参加本刊编委会、审稿专家培训活动和学术交流活动。

5.编委本人撰写或推荐的优秀稿件优先审稿、刊登。

6.编辑部根据审稿数量、审稿质量，以及参加编辑部其他工作情况支付报酬。